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环境污染责任保险附加疏散保险条款

本附加险附加于环境污染责任类主险。

本保单承保被保险人由于疏散第三者人员和/或动物和/或财产（不包括被保险人的自有财产）所发生的合理费用和/或支出，但只限于在地方、省级或国家政府或监管机构或公共紧急事件处理机构或包括被保险人总部在内的监督机构的命令发生的，并且已经或即将对本保险合同项下责任赔偿产生紧迫威胁的疏散。

疏散费用和支出，如果符合上述承保条款和条件，给付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所有合理的运输费、仓储费、保管或安顿或收留被疏散的人员、动物和/或财产所产生的费用。该项费用和支出还包括被保险人依法承担的被疏散的财产使用价值的损失，以及被疏散人员的个人所得或任何其他收入的损失。

已在主险中赔付的费用，本附加险不再赔付。